

## 杭州洁诺清洁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说明会议召开是否还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9 点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11 时 3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补充审议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8年05月18日09点-09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

杭州市萧山经开区桥南区块鸿兴路181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姓名：陈媛媛

联系电话：13588858409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经开区桥南区块鸿兴路181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以书面方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洁诺清洁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杭州洁诺清洁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洁诺清洁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5日